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de Gas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68)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本集團2010年收入為人民幣3,005百萬元，較2009年增長45.5%。

2010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77百萬元，較2009年增長8.9%。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19元。

提議末期股息為人民幣181百萬元，派息率34%。

業績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表現如下：

財務資料

以下財務資料摘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3,004,933	2,065,685
銷售成本		(1,840,790)	(1,290,505)
毛利		1,164,143	775,180
其他收益		2,223	1,326
銷售費用		(57,668)	(18,627)
管理費用		(322,454)	(137,491)
經營收益		786,244	620,388
財務收入		10,372	6,370
財務成本		(128,237)	(61,237)
除稅前利潤	4	668,379	565,521
所得稅	5	(135,163)	(33,946)
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533,216	531,575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77,281	530,037
非控股股東權益		(44,065)	1,538
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533,216	531,575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6		
— 基本		0.319	0.340
— 攤薄		0.319	0.340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822,697	2,191,897
在建工程		1,024,363	681,105
租賃預付款項		65,043	16,882
無形資產		12,939	9,597
應收融資租賃款		14,248	14,7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8,219	156,275
遞延稅項資產		7,589	2,68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415,098</u>	<u>3,073,188</u>
流動資產			
存貨		30,075	6,85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748,924	371,584
應收融資租賃款		2,117	2,117
可收回所得稅		433	3,1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7,568	114,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0,458	2,102,462
流動資產總額		<u>2,219,575</u>	<u>2,601,013</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783,963	782,983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244,295	479,070
融資租賃負債		2,963	2,963
應付所得稅		55,673	9,756
流動負債總額		<u>2,086,894</u>	<u>1,274,772</u>
流動資產淨額		<u>132,681</u>	<u>1,326,24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5,547,779</u>	<u>4,399,429</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32,137	521,200
融資租賃負債	28,112	28,773
遞延稅項負債	20,979	24,621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81,228</u>	<u>574,594</u>
資產淨值	<u>4,366,551</u>	<u>3,824,835</u>
權益		
股本	12	12
儲備	4,352,819	3,775,538
	<hr/>	<hr/>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352,831	3,775,55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3,720</u>	<u>49,285</u>
權益總額	<u>4,366,551</u>	<u>3,824,835</u>

財務資料附註

1 集團重組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集團進行了重組（「重組」），以優化本集團的架構。重組於2009年7月10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09年9月2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本公司以每股7.00港元的價格，將339,232,500股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通過公開發行普通股的方式發售給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本公司股份已於2009年10月8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被視為受到共同控制的重組後的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現有集團架構在呈列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存在，或自集團公司分別註冊成立或成立之日起存在為編製基礎，並非自本公司在重組後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之日起為編製基礎。

2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在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更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其中，以下更新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企業合併
-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和個別財務報表

上述的更新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但並未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產生重大影響。這些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如下：

- 由於採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任何在2010年1月1日及或以後發生的企業合併將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的新要求及具體指引。該會計政策變更如下：
 - 本集團發生與企業合併相關的交易成本，如中間人佣金、律師費、盡職調查費和其他專業費用和諮詢費，將於發生時確認為費用。該費用以前計入企業合併成本，所以影響已確認商譽的金額。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 如本集團在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之前持有權益，該權益將被視為被處置，並於取得控制日以公允價值購回。以前採用分步合併法，商譽按照各收購階段計算並累積。
- 或有對價將在收購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計量與於收購日已經存在的事實或情況無關的或有對價的期後變動將計入損益，而以前該變動會確認為對企業合併成本的調整，所以影響已確認商譽的金額。
- 如被收購方有累積稅務虧損或其他時間性抵扣差異，並且在收購日未能滿足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條件，任何期後確認的資產將計入損益，而不遵循以前的政策對商譽進行調整。
- 除以本集團現有政策計量非控股股東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享有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比例外，本集團未來可以選擇在交易基礎上按照公允價值計量非控股股東的權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的過渡性規定，這些新的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期或未來期間的任何企業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的新會計政策也將適用於在以前的企業合併收購有關累積稅務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時間性差異。當在收購日已經採用此項修訂的準則，則無需對企業合併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 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修訂)，以下政策變動將從2010年1月1日起適用：

如本集團喪失了對於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該項交易將被視為處置其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本集團再按照公允價值確認重新取得任何剩餘持有的權益部分。該交易以前被視為部分處置。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其他會計政策變更如下：

- 由於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從2010年1月1日起，非全資子公司發生的任何虧損將會在控股股東權益和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間按照雙方享受權益的比例進行分配，即使導致歸屬於非控股股東在合併股東權益出現借方餘額。如果分配給非控股股東的虧損導致其權益出現借方餘額，以前只有非控股股東在限制義務下才將虧損分配給非控股股東以彌補損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性規定，該新會計政策採用未來適用法，所以不對以前期間進行重述。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修訂或詮釋。

3 收入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工業氣體生產及銷售。收入代表銷售商品的發票總額，不含增值稅。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10%，其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531,743,000元，人民幣373,778,000元以及人民幣358,971,000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三名客戶的個別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10%，其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479,515,000元，人民幣247,870,000元以及人民幣231,380,000元。

4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收入／(成本)：		
利息收入	8,631	4,458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融資收入	1,741	1,616
匯兌收益	—	296
	<hr/>	<hr/>
財務收入	10,372	6,370
	<hr/>	<hr/>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全額應付利息	(95,470)	(69,578)
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2,539)	(2,588)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利息	—	(6,787)
	<hr/>	<hr/>
利息支出總計	(98,009)	(78,953)
減：資本化借款成本	11,696	31,574
	<hr/>	<hr/>
	(86,313)	(47,37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調整	—	(13,133)
匯兌虧損	(41,924)	(725)
	<hr/>	<hr/>
財務成本	(128,237)	(61,237)
	<hr/>	<hr/>
	(117,865)	(54,867)
	<hr/>	<hr/>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88,402	74,27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5,416	3,432
	<hr/>	<hr/>
	93,818	77,710
	<hr/>	<hr/>

4 除稅前利潤(續)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電費	1,559,790	1,131,717
折舊	157,687	113,713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651	363
— 無形資產	680	65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350	2,229
— 非審核服務	662	—
計入損益的上市費用	—	41,679
諮詢費	3,696	802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款項(土地及房屋)	5,592	4,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292	(67)
減值虧損		
— 非流動資產(附註)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085	—
在建工程	92,170	—
無形資產	8,751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82	—

附註：張家港盈德氣體有限公司(「張家港盈德」)是一家本集團擁有75%股本權益，致力於生產相關氟氣製品的附屬公司。張家港盈德生產相關氟氣製品的技術由張家港盈德的非控股股東提供。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張家港盈德的非控股股東沒有繼續提供商業化生產所需專有技術支持，所以張家港盈德無法生產出經濟成本的相關氟氣製品，張家港盈德的生產車間暫時性關閉。此外，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沒有計劃恢復張家港盈德的生產。本集團對張家港盈德生產廠房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了評估，並於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對非流動資產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179,006,000元。減值損失是基於由獨立評估師出具的評估報告中所載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確認的。

5 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中國所得稅	146,359	20,316
遞延稅項	(11,196)	13,630
	<u>135,163</u>	<u>33,946</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需支付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及以前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條款獲完全豁免或按法定稅率50%計稅，根據中國所得稅相關規則及規定，當期中國所得稅是按應課稅利潤的25% (2009年：25%) 法定稅率計算。

於2007年12月31日前，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發的相關稅收法規從當地稅務局獲得了購買合資格國產設備所得稅抵免的批覆。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5月頒發的國稅發[2008]52號文，自2008年1月1日起，停止此稅收抵扣政策。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屬公司從相關當地稅務局取得了允許使用於2007年12月31日前獲得的尚未使用的稅項抵扣人民幣7,477,000元 (2009年：人民幣18,494,000元)。

中國居民企業分派於2008年1月1日後取得的盈利給其中國大陸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除非有相關條約或協議對有關稅率予以減免。於2008年1月1日之前取得但仍未分派的盈利免徵該等預扣稅。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577,281,000元(2009年：人民幣474,717,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809,232,500股(2009年：加權平均數目1,395,574,000普通股)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77,281	530,03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應佔利潤	—	(55,320)
	<u>577,281</u>	<u>474,717</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577,281</u>	<u>474,717</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千股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809,233	1,270,000
於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	78,999
轉換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	—	46,575
	<u>1,809,233</u>	<u>1,395,574</u>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809,233</u>	<u>1,395,574</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在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均沒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是相同的。

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32,695	234,921
應收票據	153,728	73,191
減：呆賬準備	(20,437)	(10,721)
	<u>465,986</u>	<u>297,391</u>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2,938	74,193
	<u>748,924</u>	<u>371,584</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準備)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u>364,755</u>	<u>239,903</u>
逾期不超過一個月	27,706	16,460
逾期一至三個月	40,051	41,028
逾期三個至十二個月	<u>33,474</u>	<u>—</u>
逾期金額	<u>101,231</u>	<u>57,488</u>
	<u>465,986</u>	<u>297,391</u>

應收賬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45日。應收票據一般自開票日起180日內到期。

8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帳款	9,764	3,912
應付票據	475,104	146,6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671,208	254,84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8,219	73,692
	<u>1,244,295</u>	<u>479,070</u>

應付帳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8,417	3,459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323	448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4	5
	<u>9,764</u>	<u>3,912</u>

9 股息

本年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10元(2009年：零)的末期股息	<u>180,683</u>	<u>—</u>

報告期末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0年全球經濟開始復蘇，且中國對清潔能源如工業氣體的需求仍急劇攀升，本集團把握這個趨勢，積極開拓現場供氣客戶源，全年收入穩健地增長45.5%。

承接全年的優勢，本集團雖然在2011年1月7日發出張家港盈德事件盈利警告（「盈利警告」），但並無影響公司的資金狀況及營運資金流。下半年本集團的業務持續增長並繼續專注於零售氣體市場，此舉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令業績有穩固的增長。

根據SAI報告的研究信息，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總收入計算，我們是國內最大的專門從事現場供氣的獨立工業氣體供應商。我們主要氣體產品為氧氣、氮氣及氬氣。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現場氣體供應收入佔本集團業務總收入約79.3%。因集團的市場政策成功及在2010年新投入營運的七組新生產設施帶動集團現場氣體業務收入較去年有大約30%以上的增長。

現場氣體供應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現場氣體供應，利潤貢獻佔業務總收益約80-90%。在多年持續發展及專業管理領導下，本集團現時擁有穩定的優質客戶基礎，在工業氣體行業內樹立起專業的聲譽。為確保對這些客戶供應氣體的可靠性和穩定性，本集團在客戶現場或毗鄰位置提供氣體生產設施設計、建設、營運及保養等現場服務。本集團一般與現場客戶訂立長期照付不議供氣合約，確保本集團營運及收入穩定。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8個正在營運的生產設施，其中包頭神華項目的24萬標準立方米／小時氧氣裝機容量在2010年11月投入生產，另有16個正在興建的生產設施。以裝機氧氣容量計算，總裝機容量為692,800標準立方米／小時，較去年同期增加63.3%。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合共售出6,769百萬標準立方米工業氣體，較去年同期增加19.4%。氧氣產品、氮氣產品及氬氣產品的總銷售量分別為3,491百萬標準立方米、2,899百萬標準立方米及106百萬標準立方米。預期當2013年所有目前仍在建的氣體供應設施竣工後，氧氣總裝機容量將達到1,176,800標準立方米／小時。

透過新項目拓展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簽訂的新長期現場供氣合約的詳情如下：

所屬省份	用氣方所屬行業	預計氧氣裝機容量 (標準立方米／小時)
江蘇	鋼鐵	60,000
湖南	有色金屬	16,000
黑龍江	化工	17,000
河南	化工	60,000
浙江	玻璃	35,000
陝西	鋼鐵	30,000
天津	鋼鐵	35,000
江蘇	鋼鐵	30,000

零售氣體業務回顧

本集團決定自2009年起於零售氣體業務方面主動出擊，實行「走向市場」策略，積極物色合適的客戶，利用現場氣體生產設施剩餘的產能生產氣體並售予零售市場。本集團的客戶網絡目前涵蓋電子、玻璃、食品、汽車及建築等行業。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零售氣體業務的總收入，大幅上漲至人民幣62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增127.2%，這些得益於2010年氣體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上漲。

財務回顧

憑藉我們有效的市場政策、有效控制成本開支、於業務上的收購和發展、管理層及員工對業務營運盡心盡力的表現，本集團的產量及銷售額高速增長。雖然本集團今年發出了盈利警告，但此個別事件對集團業務未來的發展沒有影響。本集團於2010年仍錄得良好的業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005百萬元，較2009年同期的人民幣2,0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39百萬元。收入增長是由於有七套新生產設備陸續在2010年投產營運及在2009年不同時間投產的生產設備在2010年全年營運以及液態產品銷售量及價格上漲所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164百萬元，較2009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89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為38.7%。此外，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7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530百萬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19元(2009年：人民幣0.340元)。

收入

我們的收入包括銷售工業氣體產品的所得款項。我們的收入於我們的氣體產品付運至客戶的物業而客戶確認接受貨品且本集團已轉讓有關貨品有關風險及擁有權回報時確認。

收入數字為扣減增值稅及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後的銷售貨品發票總值。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66百萬元增加45.5%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05百萬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因為2010年投入營運七組新生產設施以及液態產品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上漲。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自現場供氣及零售客戶所得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現場	2,384,091	79.3	1,792,474	86.8
零售	620,842	20.7	273,211	13.2
總計	<u>3,004,933</u>	<u>100.0</u>	<u>2,065,685</u>	<u>100.0</u>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份向我們的零售客戶銷售的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單位價格	
	(人民幣／標準立方米)	
氧氣	0.91	0.74
氮氣	0.72	0.68
氫氣	4.03	1.62
	<hr/>	<hr/>
加權平均單位價格：	1.45	0.91
	<hr/> <hr/>	<hr/> <hr/>

影響向我們的零售客戶所售氣體價格的主要因素包括當地市場現貨價格、當地供求及當地經濟狀況。向現場供氣客戶銷售產品的定價乃根據供氣合約指定的定價安排按個別情況釐定。影響向我們的現場供氣客戶所售氣體價格的主要因素包括我們的定價的競爭力、我們的生產設施的裝機容量及現場客戶的預期公用事業費。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公用事業費、生產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開支、生產團隊的員工成本以及其它開支。公用事業費主要包括電費，截至2010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成本88.7%和88.3%。折舊及攤銷開支主要與本公司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以直線法按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員工成本主要與本公司向僱員支付的薪金、花紅、福利及供款或向本集團生產團隊員工提供的福利有關。其它開支主要包括其它消耗品及維修及保養。

銷售成本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91百萬元增加42.6%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增長。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5%減少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3%。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5百萬元增加50.2%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4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5%增加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7%。該等增加主要是上述零售客戶液態氣體銷售量及價格上漲所致。

其它收益

其它收益主要包括地方政府機關授予的補貼收入和補助金。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分銷及物流的運費、差旅費用及有關於中國各地區聘用及留任銷售團隊的員工成本。銷售費用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209.6%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零售業務的迅猛增長。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主要包括有關聘用及留任總部及工廠管理層及行政員工的員工成本、差旅及招待費用、外聘顧問費用以及應收賬款、物業、廠房以及物業、在建工程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管理費用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5百萬元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財務資料附註4(c)中所述一次性的張家港盈德減值損失影響，金額為人民幣179百萬元。

經營收益及經營收益率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經營收益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百萬元增加26.7%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6百萬元，經營收益率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0%減少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2%。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以及應收融資租賃款的融資收入。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它財務機構貸款的利息開支、融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以及滙兌虧損。

財務成本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109.4%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貸款利息開支增加及人民幣相對美元及港元升值產生的貨幣滙兌損失所致。此外，在2009年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3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298.2%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附屬公司於2010年適用比2009年更高的稅率。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如下表所示：

附屬公司	稅收減免期	適用稅率	
		2010年	2009年
珠海盈德氣體有限公司	2005-2009	25%	12.5%
日照盈德氣體有限公司	2008-2012	12.5%	—
河北盈德氣體有限公司	2008-2012	12.5%	—
淄博盈德氣體有限公司	2008-2012	12.5%	—
淮安盈達氣體有限公司	2008-2012	12.5%	—
萊蕪盈德氣體有限公司	2008-2012	12.5%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0百萬元增加8.9%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7百萬元。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失人民幣44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32,695	234,921
應收票據	153,728	73,191
減：呆賬準備	(20,437)	(10,721)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2,938	74,193
	<u>748,924</u>	<u>371,584</u>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於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2百萬元增至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9百萬元，2010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增至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由於營運收入增加，加上本集團投產營運的生產設備由2009年12月31日的21個增至2010年12月31日的28個所致。

應收賬款周轉期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天增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天，與應收現場供氣客戶款項的付款期相符。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u>34</u>	<u>30</u>

附註：

* 就所示年度而言，按該年度年初與年終的應收賬款平均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益，再乘以一年360日計算。

銀行及其它貸款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貸款	370,000	505,000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413,963	277,983
	<u>783,963</u>	<u>782,983</u>
長期貸款的長期部分	1,132,137	521,200
	<u>1,916,100</u>	<u>1,304,183</u>

銀行及其他貸款以人民幣計價。

於2010年12月31日，就銀行及其他貸款抵押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912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72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以股東提供的股本、營運提供的現金、銀行存款、現金及來自銀行的短期及長期借款迎合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它資本需求。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7,63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960百萬元。銀行存款及現金為人民幣970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132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06.4%。本集團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槓杆比率為42.8%。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興建新生產設施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

2010年的全年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930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88百萬元)，主要包括建設新生產設備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以內部現金及營運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元(2009年：零)。

展望

展望將來，隨著中國經濟增長漸趨穩定及全球更重視環保問題，工業氣體的需求將繼續增加。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本集團服務行業內的優質客戶，同時致力將客戶基礎擴展至其它行業。

秉承上述目標，本集團於2011年努力爭取優越的表現，以可觀的回報回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5月23日(星期一)至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合資格獲發建議的末期股息及有權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1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舖。

企業管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的守則條文，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分開擔任的規定。於本年度業績日期，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為Zhongguo Sun先生。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現有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約42.9%，高於上市規則的建議最佳常規守則所規定者。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如此高的比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受到重視，並顯示董事會的獨立性。

Sun先生為本集團主要創辦人之一，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於本集團擴展業務方面舉足輕重。Sun先生擁有豐富的工業氣體行業經驗及良好的營運管理實力。目前，董事會認為由Sun先生兼任本公司的主席和行政總裁，可加強董事會的決策能力，對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發展有利。董事會仍會考慮於適當時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離以符合守則要求。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會欣然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全面遵照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

根據守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全部三名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並認為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標準、法律及法規而編製，且已進行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Zhongguo Sun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Zhongguo Sun先生、趙項題先生、陳岩先生及Trevor Raymond Strutt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昭先生、鄭富亞先生及王京博士。